

深圳市中金恒泰互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第六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深圳市中金恒泰互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6年04月05日9时30分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一届第六次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16年3月24日以书面形式向各位董事发出。全体董事会成员应到5人，实到5人，实到人数占公司董事人数的100%，孙元模主持本次会议，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召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议案和表决情况

经董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方式投票审议以下议案并通过如下决议：

(一) 审议通过《关于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5名董事赞成，0名弃权，0名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二) 审议通过《关于2015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情况：5名董事赞成，0名弃权，0名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15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1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5 名董事赞成，0 名弃权，0 名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15 年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议案内容：2015 年度不分配利润。

表决情况：5 名董事赞成，0 名弃权，0 名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五）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表决情况：5 名董事赞成，0 名弃权，0 名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六）审议通过《关于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5 名董事赞成，0 名弃权，0 名反对。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七）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15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5 名董事赞成，0 名弃权，0 名反对。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三、备查文件

深圳市中金恒泰互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第一届第六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中金恒泰互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04月07日